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会议由董事长黄胜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与会董事以投票方式对会议审议内容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

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